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IO INDUSTRIAL ELECTRONICS GROUP LIMITED

致豐工業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0)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致豐工業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與二零二四年同期相比增加4.0%至約404,7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增加12.5%至約76,100,000港元，而毛利率與二零二四年同期相比增加1.4個百分點至18.8%。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所得稅前虧損與二零二四年同期相比減少40.4%至約16,9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與二零二四年同期相比減少42.9%至約14,800,000港元。

中期股息：

- 董事會已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港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附註16)
收益	4	404,711	389,249
銷售成本	5	<u>(328,647)</u>	<u>(321,629)</u>
毛利		76,064	67,620
其他收入	4	2,098	1,272
銷售及分銷費用	5	(9,716)	(8,320)
行政開支	5	(80,712)	(89,657)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	6	<u>(281)</u>	<u>4,880</u>
經營虧損		(12,547)	(24,205)
財務收入	7	1,251	1,127
財務開支	7	<u>(5,614)</u>	<u>(5,295)</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6,910)	(28,373)
所得稅抵免	8	<u>2,153</u>	<u>2,52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4,757)	(25,852)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稅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u>5,056</u>	<u>(1,03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u>(9,701)</u></u>	<u><u>(26,884)</u></u>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u><u>(1.48)</u></u>	<u><u>(2.59)</u></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472	89,749
使用權資產		109,421	140,763
預付款項及按金		6,413	6,2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2,004	1,942
無形資產		–	1,465
遞延稅項資產		4,717	3,414
		<u>207,027</u>	<u>243,609</u>
流動資產			
存貨		185,208	139,7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50,643	255,810
預付款項及按金		11,669	14,681
可收回稅項		5,410	5,4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1,898	1,89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463	15,3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115	141,144
		<u>558,406</u>	<u>574,08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76,188	194,434
合約負債		17,621	20,534
借款	13	44,360	21,250
租賃負債		10,617	10,915
即期所得稅負債		6,838	9,734
		<u>255,624</u>	<u>256,867</u>
流動資產淨值		<u>302,782</u>	<u>317,21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09,809</u>	<u>560,82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1,362	140,063
遞延稅項負債		2,925	3,223
		<u>114,287</u>	<u>143,286</u>
資產淨值		<u>395,522</u>	<u>417,537</u>
權益			
股本	14	281,507	281,507
儲備		114,015	136,030
權益總額		<u>395,522</u>	<u>417,537</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致豐工業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及註冊辦事處為香港九龍紅磡民裕街51號凱旋工商中心2期5樓J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致豐工業電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除另有指明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幣千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不構成本集團法定財務報表。

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的財務資料(載入中期財務資料作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於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而是來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與該等須予披露法定財務報表相關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附表6第3部，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送交其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不包括對任何事項的參照而核數師透過強調事項籲請關注而無對其報告作出保留意見；以及不包含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除下述者外，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所載列者貫徹一致。

於二零二五年生效並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與本集團有關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務期間生效的經修訂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關於缺乏可兌換性

上述採納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已頒佈但毋須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應用，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除以下情況外，該等修訂本預計不會對實體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會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其引入新要求，有助實現類似實體的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影響到財務報表內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預期其將會對列報和披露產生廣泛影響，尤其是有關財務表現報表及在財務報表內提供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者。

管理層目前正在評估應用新訂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本集團將自強制生效日期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新訂準則，並須追溯應用。因此，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重列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

3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根據首席經營決策者（「首席經營決策者」）審閱的資料釐定。首席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而董事會被視為首席經營決策者。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提供予首席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呈報一致。本集團面臨類似業務風險，且資源基於對提升本集團整體價值有利的原則分配。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表現評估應基於本集團整體除所得稅前虧損作出，視本集團為單一經營分部並相應審閱內部報告。因此，董事會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應只有一個經營分部。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泰國、愛爾蘭及英國（「英國」）的生產設施提供電子產品製造及銷售（屬國際業務）。

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超過10%的外部客戶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150,644	50,120
客戶B	53,272	96,393
客戶C	50,205	60,447
客戶D	不適用	60,294

地理區域資料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客戶位置分類的地理收益分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歐洲	342,433	335,560
北美	30,354	30,434
中國	20,686	10,640
東南亞	3,673	3,912
香港	2,527	2,166
其他	5,038	6,537
總計	404,711	389,249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部分收益來自歐洲客戶（主要為英國、希臘、瑞士、愛爾蘭、丹麥及德國），其餘收益來自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中國、東南亞、香港及其他地區（主要為澳洲及巴西）的客戶。

就本集團所持有的非流動資產（主要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而言，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為18,80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40,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均位於香港。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及泰國。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貨品銷售	(a)	404,711	389,249
其他收入			
佣金收入		51	50
政府補助		365	6
投資收入		58	71
租金收入		10	15
報廢物料銷售收入		462	872
手續費收入		567	15
租賃修訂之收益		264	1
雜項收入		321	242
		2,098	1,272

附註：

(a) 銷售貨品的收益按時間點確認。

5 按性質劃分開支

開支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及「行政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存貨成本	279,622	266,751
存貨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731	(70)
陳舊存貨撇銷	59	9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80,857	98,965
核數師薪酬	1,782	1,6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298	8,561
使用權資產折舊	7,563	7,055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560	576
運費及運輸開支	6,032	5,304
公用事業開支	3,266	3,791

6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外匯收益淨額	2,906	3,67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366)	1,1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70	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44)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791)	—
其他	44	(2)

7 財務收入及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251	1,127
財務開支		
銀行借款利息	(520)	(615)
租賃負債利息	(3,296)	(2,374)
銀行手續費	(1,798)	(2,306)
	(5,614)	(5,295)
財務開支淨額	(4,363)	(4,168)

8 所得稅抵免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稅項金額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香港	(a)	—	—
— 中國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38	—
遞延稅項抵免		1,915	2,521
所得稅抵免		<u>2,153</u>	<u>2,521</u>

附註：

- (a)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的稅率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的稅率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香港集團實體的溢利將持續按16.5%的統一稅率繳納稅項。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按8.25%計算，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則按16.5%計算。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千港元)	(14,757)	(25,85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u>1,000,000</u>	<u>1,000,000</u>
每股基本虧損 (港仙)	<u>(1.48)</u>	<u>(2.59)</u>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為1.2港仙 (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零)	(a)	12,000	—
於中期報告期末後宣派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為0.6港仙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零)	(b)	6,000	—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宣派及確認分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股息總額為12,000,000港元。
- (b) 由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港仙乃於報告期後宣派，故中期財務資料內並未確認該股息為負債。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a)	248,682	251,380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3,680)	(2,290)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245,002	249,090
其他應收款項		5,641	6,720
		250,643	255,810

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包括受保理安排規限的應收款項。根據此項安排，本集團已將有關應收款項轉移至保理人以換取現金，並被禁止出售或質押應收款項。然而，本集團並未通過逾期付款及信貸風險轉移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繼續於其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所轉讓資產的整體。根據保理協議須償還的金額呈列為有抵押銀行借款。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是根據對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應收款項的會計處理及持續確認來解釋「持有收取」。因此，本集團認為，持有收取業務模式就有關應收款項而言仍屬合適，故繼續按攤銷成本計量。

附註：

(a)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來自買賣電子產品。授予第三方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付款期限一般由出貨前全數付款至月結後75天。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以下	106,898	81,833
31至60天	47,947	99,327
60天以上	93,837	70,220
	<u>248,682</u>	<u>251,380</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a)	138,883	174,487
應計款項		20,844	18,0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16,461	1,903
		<u>176,188</u>	<u>194,434</u>

附註：

(a) 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賣方授予的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一般由出貨前全數付款至收貨後180天不等。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以下	51,762	36,686
31至60天	43,377	80,452
60天以上	43,744	57,349
	<u>138,883</u>	<u>174,487</u>

13 借款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借款	(a)	44,360	21,250

本集團的借款償還情況如下(未計及下文附註(a)所詳述按要求償還條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年內	38,610	10,333
1至2年	5,750	8,250
2至5年	—	2,667
	44,360	21,250

附註：

(a) 按要求償還條款

由於該等借款包括一項條款賦予貸款人無條件權利在任何時間追回借款(「**按要求償還條款**」)，根據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該等借款因此均被本集團歸類為流動負債。

(b)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借款以若干資產作抵押及其賬面值列示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803	19,34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463	15,392
貿易應收款項	28,277	—
	62,543	34,732

該等借款亦由本公司簽立的無限額彌償保證作為抵押。

(c) 利率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借款面臨的利率變動風險及合約重新定價日期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變動利率	<u>44,360</u>	<u>21,250</u>

由於折現影響並非重大，即借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銀行借款的實際年利率為4.55%（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6.23%）。

14 股本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初及期末／年初及年末	<u>1,000,000,000</u>	<u>281,507</u>	<u>1,000,000,000</u>	<u>281,507</u>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15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u>886</u>	<u>139</u>

(b) 租賃承擔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不包括原租期少於一年的短期租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確認租賃負債的不可撤銷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u>197</u>	<u>362</u>

16 比較數字

下列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集團本期的呈列方式：

- 將存貨減值虧損撥回70,000港元由「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重新分類至「銷售成本」，以公平呈列其性質。
- 將陳舊存貨撇銷92,000港元由「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重新分類至「銷售成本」，以公平呈列其性質。

董事會認為，對比較數字進行重新分類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並無重大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仍為電子製造服務（「**電子製造服務**」）領先供應商，專門製造及銷售定製工業電子零件及產品，包括機電組件、開關電源、智能充電器及智能售賣系統。本集團的解決方案服務於多元化的客戶群，涵蓋於遊戲及娛樂、醫療保健、電訊、商業貨運、保安控制以及快速發展的新能源行業。總部位於香港，而生產設施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泰國、英國（「**英國**」）及愛爾蘭，本集團已建立具有彈性的全球經營足跡。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歐洲及北美仍然是本集團的主要市場。該等地區的經營條件受相對較高利率、地緣政治持續緊張及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宣佈的美國關稅政策修訂實施的影響。在此環境下，部分客戶採取謹慎態度，減少訂單以更嚴格地管理庫存，而其他客戶則加速擴張以抓住市場機會。客戶行為的分化導致需求波動，訂單可見性及本集團產品組合的整體構成均受其影響。在此情況下，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增加約4.0%至約404,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89,200,000港元）。該增長主要受到智能售賣系統出貨量增加的推動，被本集團核心西方市場對智能充電器、開關電源及機電產品的需求減弱所部分抵銷。

為提高供應鏈的彈性並更好地服務於更接近終端市場的客戶，本集團持續優化其製造網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間位於英國的新工廠於開始營運，連同本集團於中國、泰國及愛爾蘭的現有設施，進一步為歐洲客戶加強產能、縮短交貨時間及分散生產風險。

本集團繼續以「Deltrix」品牌進行進軍新能源領域的戰略多元化，將其產品組合從智能電動汽車（「**電動汽車**」）充電器擴大至包括智能能源儲存及智能數字廣告亭。在全球減碳及能效議程以及向新能源解決方案轉變的推動下，新能源行業代表了一個高增長的機會。為配合中國「一帶一路」倡議，本集團在哈薩克斯坦推進中亞平台建設。阿拉木圖三個模範電動汽車作為示範基地，整合了智能Deltrix電動汽車充電基礎設施、智能能源儲存、智能洗車設施及智能數字廣告亭，形成完整的電動汽車充電生態系統。該綜合廣告平台旨在支持中國企業在中亞建立品牌影響力和覆蓋客戶。

雖然這些對產能及基礎設施的戰略投資增加了行政和折舊費用，但本集團繼續收緊成本控制，並優化人手結構。通過嚴格的成本控制及運營效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25,900,000港元減少至約14,800,000港元。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概述各產品類別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產生的收益金額，以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智能售賣系統	151,082	37.3	50,133	12.9	100,949	+201.4
機電產品	140,136	34.6	147,332	37.8	(7,196)	-4.9
開關電源	56,422	13.9	90,644	23.3	(34,222)	-37.8
智能充電器	54,024	13.4	98,031	25.2	(44,007)	-44.9
其他 ⁽¹⁾	3,047	0.8	3,109	0.8	(62)	-2.0
總計	<u>404,711</u>	<u>100.0</u>	<u>389,249</u>	<u>100.0</u>	<u>15,462</u>	<u>+4.0</u>

附註：

(1) 其他包括自動化檢測設備、電源開關裝置板、餐飲設備控制板及智能電動汽車充電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約15,500,000港元。該增長主要受到智能售賣系統銷售額增加的推動，反映了市場需求的增長。然而，如「業務回顧」一節所述，該增長部分被智能充電器、開關電源、機電產品及其他產品的銷售下降所抵銷。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客戶位置分類的地理收益分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變動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歐洲 ⁽¹⁾	342,433	84.6	335,560	86.2	6,873	+2.0
北美 ⁽²⁾	30,354	7.5	30,434	7.8	(80)	-0.3
中國(包括香港)	23,213	5.7	12,806	3.3	10,407	+81.3
東南亞 ⁽³⁾	3,673	0.9	3,912	1.0	(239)	-6.1
其他 ⁽⁴⁾	5,038	1.3	6,537	1.7	(1,499)	-22.9
總計	<u>404,711</u>	<u>100.0</u>	<u>389,249</u>	<u>100.0</u>	<u>15,462</u>	<u>+4.0</u>

附註：

- (1) 歐洲包括奧地利、丹麥、愛沙尼亞、法國、德國、希臘、匈牙利、愛爾蘭、意大利、馬爾他、荷蘭、西班牙、瑞典、瑞士及英國。
- (2) 北美地區包括美國。
- (3) 東南亞包括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及越南。
- (4) 其他包括澳洲、巴西、以色列、日本、台灣及哈薩克斯坦。

歐洲及北美仍然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的約92.1%及94.0%。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包括香港)客戶的銷售額大幅增長了約81.3%，對歐洲客戶的銷售則增長約2.0%，但與二零二四年同期相比，對北美、東南亞及其他地區客戶的銷售額下降，部分抵銷了這一增長。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物料費、直接勞工成本及製造成本。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增加約2.2%，主要是由於材料成本增加，與銷售增長一致。該增長由因員工人數減少而導致的直接勞工成本減少所部分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76,1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約12.5%。毛利率亦由二零二四年同期的17.4%增加1.4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8.8%。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報廢物料銷售收入、收到中國和香港的政府補助及補貼、手續費收入、投資收入、佣金收入及租金收入。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約2,1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約8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手續費收入及獲得政府補助及補貼的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費用

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運費及運輸開支、銷售佣金開支、廣告及推廣開支、檢驗費、差旅開支及海上保險開支。銷售及分銷費用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3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的約9,7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貨運及運輸成本上升，以及銷售額成長導致支付給銷售代理的佣金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僱員福利及餐飲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核數師薪酬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89,700,000港元下降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的約80,7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的減少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

其他經營(開支)／收入淨額主要包括外匯收益淨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經營開支淨額約3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其他經營收入淨額約4,900,000港元。該變動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增加、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及外匯收益淨額減少所致。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指自銀行存款所賺取的利息。財務收入由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00,000港元增加約11.0%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的約1,300,000港元。該增長主要由於銀行的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財務開支

財務開支包括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利息以及銀行手續費。該等開支由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300,000港元增加約6.0%至二零二五年同期的約5,6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於英國開始新工廠租賃及於中國續簽工廠租賃後租賃負債利息增加所致。整體增加部分被銀行手續費減少及銀行借款利息開支減少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撥付營運及資金需要。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約44,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300,000港元)，分類為流動負債及主要以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元)。本集團亦有未提取的借款融資額約139,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1,5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03,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6,5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美元、人民幣(「人民幣」)、泰銖(「泰銖」)、英鎊(「英鎊」)及歐元(「歐元」)計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302,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17,200,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2.2倍。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債項淨額除以總資本)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為不適用(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適用)，乃因本集團維持正淨現金狀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借款)。債項淨額按銀行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而總資本則為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示的權益總額加上債項淨額(如適用)。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承受多類財務風險，其中包括(i)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ii)信貸風險；及(iii)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計劃重點關注解決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中國、泰國、英國及愛爾蘭經營。本集團內實體因各種貨幣波動而面臨外匯風險，尤其有關美元、人民幣、泰銖、英鎊及歐元。外匯風險產生自以並非有關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的出口銷售、購買、其他日後商業交易以及貨幣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管理層已制定政策要求本集團管理其功能貨幣面臨的外匯風險。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並在有需要時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減低此風險。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之用。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股本工具之投資承受股本證券價格風險，該等工具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金融資產。本集團通過維持具有不同風險及回報特徵的投資組合，並確保經常檢討及監控投資組合，以減輕價格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產生自借款。按浮動利率作出的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由以浮動利率持有的銀行現金部分抵銷。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利息對沖策略。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乃按隨當前市況波動之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借款為約44,4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3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元）。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金融工具，即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定期存款及持有於銀行的現金。

就定期存款及持有於銀行的現金而言，由於對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信貸風險被視為很低。

本集團管理層基於過往付款記錄、逾期期間長度、債務人的財務能力以及與債務人有否存在任何糾紛，定期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評估。根據本集團過往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經驗，不可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屬於已確認撥備範圍之內，管理層認為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計中作出充分撥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度為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59.7%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6%) 及87.9%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2%)，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及信貸審批。

流動資金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乃於本集團的經營實體進行，且經考慮債務融資計劃、契諾規定及任何外部監管或法律要求 (如貨幣限制)。

本集團透過多種措施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包括有序變現短期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以及透過借款取得長期融資。本集團會透過確保充足銀行結餘、承諾信貸額度及獲取計息借款，來保持資金的靈活彈性，讓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其業務。

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承擔詳情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5。

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銀行借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有1,0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0股)。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如下：

本公司一家中國附屬公司目前正與若干前僱員就終止僱傭合約的賠償發生勞資糾紛。本公司已向位於中國的律師事務所尋求法律意見，該法律意見表明判決結果很可能有利於本集團。因此，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糾紛確認撥備。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倘若發生與該等訴訟有關之不利於本集團的裁決，本集團可能須支付的潛在未貼現付款總額估計為約7,2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000,000港元）。

庫務管理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融資及庫務政策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保持充足水平的現金及銀行融資，以支持其一般業務經營。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可持續性，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的平衡以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根據風險水平管理資本，並對其整體資本結構作出調整。本集團管理層持續密切監察任何逾期金額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並只會與具信譽的有關方進行貿易。本集團管理層審慎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其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融資需求，且有效管控流動資金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8,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300,000港元）、受限制銀行存款約15,5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400,000港元）、貿易應收款項約28,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以及由本公司簽立的無限金額彌償保證經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260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0名）。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加班工資、酌情花紅、董事薪酬、其他僱員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約80,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9,000,000港元）。薪酬乃按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則基於工作表現、本集團年度財務業績當前市場狀況而釐定。

展望

本集團對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保持謹慎樂觀。電子製造服務業務的良好訂單積壓表明需求彈性，且享有健康意識不斷提高、持續的數字化轉型及全球向新能源的轉變的支持。為把握該等趨勢，本集團將加強其銷售及市場推廣的執行力、追求有針對性的業務發展並繼續投資於先進技術，以提升生產效率及服務質素。

以配合全球可持續發展倡議及中國的「一帶一路」策略，本集團正擴大其於哈薩克斯坦的新能源業務，將其作為區域樞紐。本集團與Sinooil（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合作，在Sinooil全國約140個加油站部署電動汽車充電及數字廣告設施。本集團已在阿拉木圖設立三個模範電動汽車，其整合了智能Deltrix電動汽車充電基礎設施、智能能源儲存、智能數字廣告亭及智能洗車設施。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推出整合太陽能及能源儲存系統的智能充電站，以進一步完善充電基礎設施。這些站點將支持電動汽車充電，且同時建立一個結合數字廣告、自動洗車服務及便利零售的全面生態系統。該綜合廣告平台旨在幫助中國企業擴大其在中亞的市場份額，並支持本集團成為哈薩克斯坦領先戶外媒體供應商的目標。

在哈薩克斯坦以外，本集團正進軍烏茲別克斯坦，計劃建設電動重卡製造廠並建立智能充電站，以支持國家向可持續交通轉型，從而加強本集團對中亞清潔能源轉型的決心。

在中亞以外，本集團正擴展其在東南亞的新能源足跡（最初集中在泰國、菲律賓和馬來西亞）。憑藉在新能源解決方案方面的專業知識，本集團的目標是在該等快速增長的市場建立穩固的地位，並計劃為該等市場製造Deltrix品牌的電動摩托車。

通過該等舉措，本集團正在推動其願景「大亞洲新能源商務圈」的發展，一項旨在整合跨多個地區的電動汽車充電基礎設施、能源儲存、數碼廣告及智能服務解決方案的戰略網絡。此路線圖符合本集團對可持續發展、技術創新及為持份者創造價值的長期承諾。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識別及把握新能源行業的新興機遇。通過銳化市場進入戰略及投資於優先增長領域，本集團旨在鞏固其市場地位，並為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港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上述中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支付予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日(星期四)(即確定獲派發中期股息資格的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總金額為12,000,000港元)，並其後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派付。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確定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二日(星期四)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務請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末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期間，並無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訂立。本公司致力確保高質素的董事會及透明度並會向股東負責。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視其是否相關且可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且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發生違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成立，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4及D.3段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截至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黃國權先生、簡伯昌先生及包敬燾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黃國權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初步中期業績公告及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獨立核數師之審閱報告將載入即將寄送予股東之中期報告內。

代表董事會
致豐工業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思齊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思齊先生（主席）、劉雲女士及梁德豪先生；非執行董事關德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簡伯昌先生、黃國權先生及包敬燾先生。